

关于“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情况的公示

按照宝鸡市《关于做好 2025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跨部门综合监管工作的通知》（宝市事监办字[2025]1 号）文件要求，市水利局联合市税务局及时在“宝鸡市监管一网通云平台”申报了年度抽查计划任务，按要求开展了现场检查工作，现对 2025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情况进行信息公示（具体内容见附件）。

附件：《2025 年度水土保持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情况》



2025 年度水土保持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情况

检查部门	检查人员	被检单位	检查时间	检查情况
市水利局	邵高媛 史红斌	苏能（麟游） 新能源发电有 限公司	2025. 6. 10	对于部分水保措施落实不到位情况及未及时缴纳补偿费提出限期整改。现已全部落实。
		宝鸡钛谷新材料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2025. 6. 11	水土保持措施已全部落实到位，建议做好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准备工作，及时验收报备。
市税务局	容 立 牛 俊	苏能（麟游） 新能源发电有 限公司	2025. 6. 10	对于部分水保措施落实不到位情况及未及时缴纳补偿费提出限期整改。现已全部落实。
		宝鸡钛谷新材料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2025. 6. 11	水土保持措施已全部落实到位，建议做好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准备工作，及时验收报备。